什麼是『人文』？

作家梁曉聲用了6堂課的時間講這兩個字的含義。

梁曉聲講了一個故事：

一次在法國，他跟兩個老作家一同坐車到郊區。那天刮著風，不時有雨滴飄落。前面有一輛旅行車，車上坐著兩個漂亮的法國女孩，不停地從後窗看他們的車。

前車車輪碾起的塵土撲向他們的車窗，加上雨滴，車窗被弄得很髒。他們的車想超過，但路很窄。他問司機：『能超嗎？』

司機說：『在這樣的路上超車是不禮貌的。』

正說著，前面的車停了下來，下來一位先生，先對後車的司機說了點什麼，然後讓自己的車靠邊，讓他們先過。梁曉聲問司機：

『他剛才跟你說什麼了？』

司機轉述了那位先生的話：

『一路上，我們的車始終在前面，這不公平！車上還有我的兩個女兒，我不能讓她們感覺這是理所當然的。』

梁曉聲說，這句話讓他羞愧了好幾天。

這讓我想起澳大利亞的侄兒經過的另一個故事：

周未，侄兒隨著在澳大利亞土生土長的華人去雪梨周邊海域捕撈魚蝦。

每撒下一網，總有收穫，可是每次網拉上來後，那華人總要挑揀一番，將其中的大部分蝦蟹扔回大海。

我侄兒不解：

『好不容易打上來，為啥扔回去？』

那華人平靜答道：『在澳大利亞，每個出海捕撈魚蝦的公民都知道，只有符合國家規定尺寸的魚蝦才可以捕撈。』

我侄兒道：『遠在公海，誰也管不著你。』

那華人淡淡一笑：『呆久了你就會知道，在澳大利亞，不是什麼都要別人來提醒、督促的。』

兩則故事，大致告訴了我們什麼是『人文』。

『人文』就是一種植根於內心的素養，以承認約束為前提的自由，一種能設身處地為別人著想的善良。

它關乎公平、正義；就在我們日常的生活細節、就在人和人的關係中。

想想我們有多少時候，不需要別人提醒，就知道檢點自己的行為，就能夠自覺地遵紀守法、恪守做人的本分，盡可能為別人著想，幫助他人？

言及此，我想起了那句名言：『文化可以立國』。

我想為了國家更發達、社會更和諧，為了我們更自在、更快樂；補經濟課、科技課、法律意識課---都沒錯，但我們現在最需要補上的是文化這一課--- 『人文』。

祝福 ~每一個生命˙身心光明安樂